

垃圾和资源回收日挂历

请在早上8点30分前将垃圾放置好

栃木西 ②地区	町名	吹上町、细堀町、野中町、宮町、千塚町、大森町、仲方町、梓町 (除了川原田町・木野地町以外的吹上地区全町内)									
分 类		回 收 日	注 意 事 项								
① 可燃垃圾(专用袋)		每周一和周四	请将树枝截断至粗10cm以下,长60cm以下,捆扎后贴上写有自治会名称和姓名的标签。								
② 纸 类 ※请捆成十字捆后,再丢弃 ※即使被雨淋湿了,也回收。	○报纸・广告纸 ○杂志・其他纸类 ○碎纸	每月的第1・3个周二	请在报纸・广告纸上写上「栃木市所有」。 无法捆成十字捆的碎纸,请放入纸袋,并将纸袋捆成十字捆或用订书针封住袋口后再丢弃。								
	○硬板纸 ○纸盒	每月的第2・4个周二									
③ 空罐・空瓶(专用袋) ※仅限于饮・食用品(宠物用品也可)。		每月的第2・4个周三	请去除瓶盖,并将瓶盖作为「不可燃垃圾」回收。								
④ 塑料瓶・食品用托盘(专用袋) ※塑料瓶和食品用托盘可以放在同一个袋子里。		每月的第1・3个周三	请去除瓶盖,并将瓶盖作为「不可燃垃圾」回收。								
⑤ 不可燃垃圾(放在透明的或能看见里面物体的袋子里) 喷雾罐 有害垃圾 ———— <table border="0" style="display: inline-table; vertical-align: middle;"> <tr> <td style="border: none;">┌</td> <td style="border: none;">干电池・体温计・使用完的打火机</td> </tr> <tr> <td style="border: none;">└</td> <td style="border: none;">(放在透明的或能看见里面物体的袋子里)</td> </tr> <tr> <td style="border: none;">┌</td> <td style="border: none;">荧光灯管・荧光灯球(请放进购买时的包装盒里或、袋子里)</td> </tr> <tr> <td style="border: none;">└</td> <td style="border: none;"></td> </tr> </table>		┌	干电池・体温计・使用完的打火机	└	(放在透明的或能看见里面物体的袋子里)	┌	荧光灯管・荧光灯球(请放进购买时的包装盒里或、袋子里)	└		每月的第1・2・4个周五	请将不可燃垃圾、喷雾罐、有害垃圾(干电池・体温计・打火机)、有害垃圾(荧光灯管・荧光灯球)分别放入不同的袋子里。 请在喷雾罐上开2个以上孔、在孔周围画上圆圈、并把喷雾罐单独放进透明的或能看见里面物体的袋子里再丢弃。
┌	干电池・体温计・使用完的打火机										
└	(放在透明的或能看见里面物体的袋子里)										
┌	荧光灯管・荧光灯球(请放进购买时的包装盒里或、袋子里)										
└											
⑥ 小型家电(放在透明的或能看见里面物体的袋子里) ※请除去电池		每月的第3个周五	超过尺寸60cm以上的就要作为「粗大垃圾」了								